附件1

深圳市龙华区XX行业协会/商会规范收费

行为自律承诺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重大决策部署和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召开的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及省、市相关会议精神，持续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增强服务行业能力，为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我会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强制收费。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企业入会并收取会费，不强制市场主体提供赞助、捐赠、订购有关产品或刊物，不强制会员单位参加各类会议、培训、考试、展览、评比评选、出国考察等活动收取费用。

二、不重复收费。不乱设分支机构或代表机构，不利用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向会员企业多头收取会费，对会费所包含的基本服务项目不重复收取费用。

三、不违规收费。不以“收费返成”方式吸收会员、收取会费，不利用法定职责或者行政机关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不以担任理事、常务理事、负责人为名收取除会费以外的其他费用，不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不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

四、依法依规合理规范收费。严格按规定程序制定、修改会费和强制性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严格按标准合理收取实行市场调节价格的经营服务性项目费用，广泛听取企业和群众意见，及时整改不合理、不规范收费。

以上承诺接受本会会员、广大企业及社会各界监督。

监督电话：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XXX行业协会/商会

 （盖章）

 202X年X月X日

（联系人：XXXX，联系电话：XXXXXXXXXXXX）